

公众意见征询表

热心参与规划，共建美好家园！

您可在此表上向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或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提出对_____的任何意见。凡与此内容相关、符合填写规格、并在规定期限内提交的意见，市规划委员会或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将集中审议，以决定是否采纳。公众意见审议期间，视情况可能通知您或您的代理人出席，或将审议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您。

此表填完后可直接送至或寄往通告中注明的地址，并注明“公众意见”字样。本表亦可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门户网站 (<http://pnr.sz.gov.cn/>) 上下载，截止日期与公众展示截止日期同步（如邮寄，以邮戳日期为准）。

请填写下表：

规划名称：_____	
您的姓名（或单位名称）（必填）：_____	
联系地址（必填）：_____	
联系电话（必填）：_____	身份证号码（必填）：_____
代理人姓名或单位名称：_____	
联系地址（必填）：_____	
联系电话（必填）：_____	身份证号码（必填）：_____

1、赞成

2、反对

3、基本同意

第 2 或第 3 项的理由及修改建议请书面陈述如下：